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2019 年转移 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总决算中上级补助收入 240 147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 94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8 16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7 03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返还性收入 4 949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523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 454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335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788 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 849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8 163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4 50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 20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3 652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4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 73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8 832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 300 万元，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4 191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5 81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 127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 15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 556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 836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 206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 048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

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 127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 213 万元，其他公共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8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1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7 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582 万元，教育 1 028 万元，科学技术 24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 844 万元，卫生健康 8 817 万元，节能环保 1 892 万元，城乡社区 65 万元，农林水 39 080 万元，交通运输 2 794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1 04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29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81 万元，住房保障 3 052 万元，其他收入 4 849 万元。
(未尽事宜为涉密科目)

决算执行情况：返还性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固定数额转移支付等县级统筹安排使用。其他有专项指定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按上级要求安排到相关项目使用。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主要根据上级下达专项用途安排预算。